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3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奕豪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实出席董事8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记名的表决方式逐项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租赁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福州市仓山区土地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协议》，租赁位于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工业园橘园片区的房产和停车位。租赁房产计租面积约为57,050.9平方米，计租车位数173个。租赁期限为5年，5年租金总额预计为人民币5,487.42万元（含税）。本次租赁的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租赁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创新数字工厂建设项目的议案》；**

为了积极拓展市场，更好地服务和满足现有及潜在客户的需求，董事会同意

公司投资创新数字工厂建设项目，用于交换机、路由器等产品的全流程自动化产线建设，以扩大产能。项目总投资概算为人民币 26,222 万元，总建筑面积 69,997 平方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创新数字工厂建设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 **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补选董事刘万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董事贺颖奇先生（主任委员）、洪波先生（委员）组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